

安徽金寨职业学校 安徽金寨技师学院在线 精品课程建设与管理暂行规定

为进一步加强我校（院）的课程建设、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促进现代信息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共享优质教学资源，学校（院）决定建设好一批校（院）级在线精品课程。根据教育主管部门对在线精品课程建设要求，结合学校（院）教育教学改革的需要，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条 指导思想

通过在线精品课程建设，促进我校（院）优秀课程教学团队的形成，造就一批适应时代发展需要，有地方特色的高质量的在线精品课程，发挥其示范作用，提高课程建设整体水平，促进学校（院）专业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第二条 建设目标

启动学校（院）在线精品课程建设，实施4年建设规划。启动年学校（院）立项5门以内课程进行建设，以后年度可根据申报情况适当增加立项建设课程数量。每年遴选1-2门立项课程作为重点建设课程，学校（院）在政策上给予倾斜。在校（院）级在线精品课程的基础上，学校（院）推荐申报市级、省级在线精品课程，努力创建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

第三条 建设要求

（一）实行项目组长负责制

项目建设团队由课程科研组与技术服务组构成。课程科研组组长负责组织在线精品课程的申报、建设与更新，把控在线精品课程建设的质量与进度，统筹安排课程建设经费，全面组织迎接学校（院）对课程的中期检查、年度检查、鉴定验收等

工作;技术服务组组长负责组织网页设计开发、视频录制剪辑、资料编译上线及维护等。

(二) 建设条件

根据有关规定,申报的校(院)级在线精品课程应是本校(院)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技能实训课程,且课程必须是教育部对《中等职业学校专业目录(2010年修订)》及人社部颁布《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2018年修订)》中的规定课程,均应在本校(院)连续开设3年以上,目前仍在开设。课程科研组成员不得少于4人,组员的职称、年龄、学历等结构合理。

(三) 申报程序

课程科研组负责人填写《安徽金寨职业学校 安徽金寨技师学院在线精品课程项目申报书》,经系(部)推荐,教科研室审核,学校(院)组织专家进行论证评审,遴选合格者经分管副校(院)长审批立项。

(四) 教学方法和手段

用先进的教学理念指导在线精品课程建设,探索适合现代职业教育和技工教育的先进教学方法。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在线精品课程线上教学和管理。专业课程采用“理实一体”、“工学一体”教学模式或“项目式”教学方法,进一步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五) 建设内容

所有建设的课程均需在课程教学内容的选择上能吸收先进的教学经验、整合优秀的教改成果,突出学徒制、校企合作、理实一体、工学结合的教学模式,注重立德树人,培养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的办学理念。

学校(院)建立网上教学支持平台,所有立项建设的校(院)

级在线精品课程均要在网上建立相应的栏目和网页,通过网络提交以下材料(内容):

1.《安徽金寨职业学校 安徽金寨技师学院在线精品课程立项申报书》。

2.课程专题录像。教学资源介绍录像(含教学设施、环境和实验实训场所介绍)和课程整体设计介绍录像(说课形式)不超过30分钟。

3.教材。课程教材信息(包括作者、书名、出版社、出版日期等)电子稿、自编教材电子稿。

4.课程标准。课程标准电子稿。

5.授课计划。课程授课进度与课时分配表电子稿。

6.教案。课程完整的电子教案。

7.课件。课程完整的多媒体教学软件或课件。

8.课堂教学(练)视频。课程完整的教学(练)视频。每位团队成员不少5节课(30-45分钟)、有特色的课堂教学(练)实况录像。

9.教学资源库。课程涉及到的图片、音频、视频、动画等数字化教学资源及相关资源网站的链接。专业课程教学内容相配套的完整的实训、实习项目任务单及项目任务评价标准电子稿。

10.教学评价。校外专家、行业企业专家及学生评价意见电子稿。

11.参考文献。课程所涉及的参考资料清单电子稿。

建成的在线精品课程,项目建设团队成员要积极使用在线精品课程网站进行课程教学和辅导。团队负责人要做好在线精品课程网站的维护和内容更新工作,课程内容年度更新(或新

增) 比例不得低于 10%。

(六) 检查与验收

学校(院)立项的在线精品课程建设周期原则上为 1 年。学校(院)组织项目建设中期检查,达合格及以上等次的项目,给予相应的经费资助,即在不超 过立项在线精品课程全部资助经费总额的 50%以内,项目团队根据课程建设实际开支票据,在学校(院)在线精品课程专项支出账户中进行报销;检查不合格者,学校(院)暂不予报销建设经费,但可在下一年度提出复查申请,复查达标后再报销建设经费;复查不合格,则取消在线精品课程的建设资格。

建设周期满,学校(院)组织专家对申报结题的在线精品课程进行评估验收,写出验收结论。验收通过的在线精品课程即为结题。验收结论须报校(院)长批准,再予以公布。

第四条 建设资助与奖励

(一) 立项在线精品课程学校(院)资助课程技术服务组 5000 元,资助课程科研组 5000 元。验收结题后,学校(院)奖励课程科研组 5000 元。

资助经费主要用于资料费、调研费、材料费、制作费、教师培训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 对已经建成的校(院)级在线精品课程,课程组每年对此在线精品课程至少要更新 10%。教科研室根据课程组申请,审核评估更新率。学校(院)将按该在线精品课程已享受奖助金额与更新比率折算给予一定的维护和更新经费。

(三) 校(院)级在线精品课程负责人和课程组成员,在教学研究与教学成果申报、教材建设、教学奖励等方面,学校(院)将予以优先考虑。

（四）立项的校（院）级在线精品课程，是申报市级、省级、国家级在线精品课程的必要条件。

（五）在线精品课程为职务作品，凡申请在线精品课程评审的教师将被视为同意该课程在享受“在线精品课程”荣誉称号期间，其上网内容的非商业性使用权自然授予全国各中职及技工院校，并予以免费开放。同时，在线精品课程建设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

附件：2020 年安徽金寨职业学校 安徽金寨技师学院在线精品课程申报书

安徽金寨职业学校 安徽金寨技师学院
2020 年 3 月 25 日